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ST 榕泰

公告编号：2022-093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7 月 27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揭东经济试验区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92,946,13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1.609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霍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管均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92,793,339	99.9478	152,800	0.0522	0	0.0000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

律师：莫丽斯、张腾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28 日